

东莞证券

关于广州凡科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莞证券作为广州凡科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对广州凡科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进行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29,425,435.97元，实收股本总额为30,720,29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如果公司经营状况不能好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针对该风险，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

1、生产经营方面：持续进行内部降本增效；

2、管理方面：精简非技术人员，以实现更科学有效的管理，使公司的运营高效化、规范化；

3、资金保证：优化资金结构，积极拓展融资渠道，为业务拓展增加更多资金保障。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东莞证券

2024 年 4 月 26 日